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97474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8日

商 标

媳啼丫

申 请 人 青岛斯缇丫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长城南路1号107号楼216户

代理机构 保定盛阳凯旋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7类：地毯；人工草皮；地垫；汽车用脚垫；瑜伽垫；防滑垫；墙纸；壁纸；地席；草席